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充分行使监事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在2018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组织召开4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8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5）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18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2、2018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审议确认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6月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前期会计差错调整的议案；
- （4）关于修改会计政策（票据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 （5）关于2018年度盈利预测的议案

3、2018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议案：

- (1)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 (3) 关于 2018 年度盈利预测的议案；
- (4) 关于 2018 年 1-9 月盈利预测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9 月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8 年，公司监事会依法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通过对公司 2018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监督、核查，监事会对公司认为：2018 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19 年工作规划

2019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维护和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监事会 2019 年工作计划为：

- 1、监督公司规范运作，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2、加强公司财务的监督检查，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 3、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 4、监督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财务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保证资金合规使用，进而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5 日